附件2

关于《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“深龙

英才计划”重点企业遴选操作规程》的

起草说明

一、相关背景及必要性

为深入推进重点企业遴选工作，助力企业引才留才，根据龙岗区“深龙英才计划”有关工作要求，结合实际制定了《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“深龙英才计划”重点企业遴选操作规程》（以下简称《操作规程》）。

二、起草依据

为持续贯彻新时代人才工作的新理念新战略新举措，全面落实中央、省委、市委、区委有关决策部署，坚持“引育并举”“精准评价”“部门联动”原则，围绕“11+2”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集群，聚焦我区“3+4”重点产业发展方向，遵循企业发展和人才成长规律，促进靶向支持重点企业引育人才工作顺利开展，推动人才引领龙岗产业高质量发展，依据“深龙英才计划”有关工作要求，我局起草了《操作规程》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《操作规程》共六章12条，具体包括：

 第一章总则，共2条。明确《操作规程》制定的背景，以及入选企业可享受的政策待遇。

第二章申报对象，共2条。明确新企业申报主体资格条件，包括实际经营地、行业类别、征信情况等。

第三章遴选标准及积分规则，共1条。明确重点企业遴选的入选企业数量、遴选方法、遴选标准等

第四章申报程序，共3条。确定重点企业申报及审定程序，包括发布申报指南、申报材料、企业申报程序、产业主管部门审定程序、公示及告知程序等。

第五章监督管理，共3条。规定入选重点企业后续动态监督管理及资格中止及失信惩罚机制。

第六章附则，共1条。明确解释部门、有效期等内容。